

宜春市
年鉴資料汇编

(1988)

江西省宜春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宜春市 年鉴资料汇编 (1988)

江西宜春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一九八九年编

宜春市年鉴资料汇编(1988)

江西宜春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

准 印 证：赣出宜字(1990)第006号

正文印刷

装 订：

江西宜春市资料印刷厂

开本：1/16 印张：7.75 字数：320,000

印数：350

(内部资料)

编 辑 說 明

一、1988年《宜春市年鉴资料汇编》是本市继新编《宜春市志》出版后的第一部地方性年鉴资料。其编写的目的是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信息，为今后继续编纂地方志书或正式年鉴集存资料。

二、编写《宜春市年鉴资料汇编》一书的基本原则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实事求是，按照事情的本来面目，客观地记述各个部门的基本情况。

三、本年鉴资料汇编分大事记、中共宜春市委员会、宜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宜春市人民政府、政协宜春市委员会、中共宜春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宜春市人民武装部、市委市政府各工作部门、政法部门、民主党派、群众团体、街道乡镇、文件选辑12部分，以文字为主，表格为辅。

四、本年鉴资料汇编采用的组织机构名称，以市委组织部提供的资料为准；各部门的实有人数以部门和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提供的资料为依据。

五、本年鉴资料汇编完全是根据市直属科级以上单位和各街道、乡镇所提供的基本资料而进行整理汇编的。因所提供的资料有的详细，有的简略，有的单位甚至没有提供文字依据，故内容不全，反映不出单位的特点，在此深表遗憾！

六、由于收集资料的时间过长，造成编辑工作仓促，且水平有限，编纂经验不足，书中难免有错误，热忱地希望读者指正。

编 者

目 录

编辑说明

大 事 记	(1)
中共宜春市委员会	(7)
宜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0)
宜春市人民政府	(12)
政协宜春市委员会	(16)
中共宜春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18)
宜春市人民武装部	(19)
市委市政府各工作部门	(21)
市委工作部门	(21)
市委办公室	(21)
组织部	(22)
宣传部	(22)
统战部	(24)
农村工作部	(24)
直属机关党委	(25)
信访办公室	(26)
对台办公室	(27)
市委党校	(27)
党史办公室	(28)
老干部局	(28)
老区建设办公室	(29)
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	(30)
市政府办公室	(30)
机关事务管理局	(31)
民政局	(32)
劳动人事局	(34)
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37)
监察局	(39)
审计局	(39)

土地管理局·····	(40)
侨务外事办公室·····	(41)
“五四三”活动委员会办公室·····	(41)
地方志办公室·····	(42)
档案局·····	(42)
计划生育委员会·····	(43)
经济委员会·····	(44)
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委员会·····	(49)
二轻工业局·····	(50)
乡镇企业管理局·····	(53)
交通局·····	(56)
农业局·····	(58)
林业局·····	(60)
油茶局·····	(63)
畜牧水产局·····	(64)
水利电力局·····	(66)
农机化服务中心·····	(67)
蔬菜办公室·····	(69)
商业局·····	(70)
供销合作社·····	(79)
粮食局·····	(82)
外贸办公室·····	(87)
城乡建设局·····	(87)
环境保护局·····	(90)
计划委员会·····	(93)
统计局·····	(104)
物价局·····	(105)
物资局·····	(107)
工商行政管理局·····	(107)
标准计量局·····	(110)
财政局·····	(111)
税务局·····	(114)
科学技术委员会·····	(118)
教育局·····	(119)
文化局·····	(123)
广播电视局·····	(125)
卫生局·····	(126)
体育运动委员会·····	(129)

其它工作部门	(133)
职工工业余大学.....	(133)
支援铁路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133)
中国人民银行宜春市支行.....	(134)
市工商银行.....	(136)
市农业银行.....	(136)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宜春市支行.....	(137)
保险公司.....	(138)

政法部门..... (138)

政法委员会办公室.....	(138)
法 院.....	(139)
检察院.....	(140)
公安局.....	(143)
司法局.....	(149)

民主党派..... (151)

民革宜春市委员会.....	(151)
民盟宜春市委员会.....	(151)
民建宜春市支部.....	(152)
九三学社宜春市支社.....	(152)

群众团体..... (153)

宜春市总工会.....	(153)
共青团宜春市委员会.....	(154)
宜春市妇女联合会.....	(157)
宜春市科学技术协会.....	(159)
宜春市社会科学工作者联合会.....	(160)
宜春市文学艺术工作者联合会.....	(162)
宜春市工商业联合会.....	(164)

街道 乡镇..... (165)

秀江街道办事处.....	(165)
东方街道办事处.....	(165)
灵泉街道办事处.....	(166)
化成街道办事处.....	(166)
珠泉街道办事处.....	(166)
湛郎街道办事处.....	(167)

西村镇.....	(167)
彬江镇.....	(168)
金瑞镇.....	(169)
慈化乡.....	(169)
温汤乡.....	(170)
新坊乡.....	(170)
洪江乡.....	(172)
南庙乡.....	(172)
下浦乡.....	(172)
渥江乡.....	(172)
春台乡.....	(172)
湖田乡.....	(172)
新田乡.....	(172)
寨下乡.....	(173)
柏木乡.....	(173)
芦村乡.....	(174)
三阳乡.....	(174)
洪塘乡.....	(174)
楠木乡.....	(174)
卡顶山乡.....	(175)
遼市乡.....	(176)
竹亭乡.....	(176)
天台乡.....	(176)
天台山乡.....	(177)
水江乡.....	(177)

文件选辑.....	(178)
-----------	---------

中共宜春市委文件.....	(178)
---------------	---------

宜春市人民政府文件.....	(193)
----------------	---------

大事记

1 月

6~8日，市委召开三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制定了1988年经济工作奋斗目标，要求工农业总产值在上年的基础上增加1亿元，财政收入增加800万元，农民人均收入增加50元。

12日凌晨1时，宜春中学教学大楼因电线短路起火，烧毁教室、化验室22间，计3200平方米，损失价值19.96万元。

14日，全省少年先锋队工作会议在本市召开。出席会议的有各地、市少先队工作者代表70余人。地委副书记程新尧、市委副书记徐盛昌看望了与会代表。

本月，宜春市卫生学校，经宜春地区行署教育局批准改为宜春市卫生职工学校。

2 月

1日，根据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江西省分行（1987）赣建行人字第97号文件《关于同意设立建设银行宜春支行的通知》，正式成立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宜春支行。地址：中山中路234号。

10日，宜春市第一所私立职业中学——宜春振兴职业中学（校址在南门窑前）开始招生。

13日，《江西日报》针对洪塘职业中学深化改革的成就，在第一版发表短评，题目是《职业中学要为当地经济服务》。

20日，省委书记万绍芬到宜春视察工作，在宜春宾馆与本市湖田石英粉矿矿长邹克义、西村镇企业办公室主任刘开连、洪江纤维板厂厂长罗乐群、新坊造纸厂厂长易德刚等人座谈乡镇企业深化改革情况。

23日，省粮食、物价部门通知：从3月1日起，城镇居民、部队、菜农计划油提价，每50公斤茶油，由91元提为144元，菜油由78元提为106元；从4月1日起，行业用粮、油和工业用油，全部实行议价供应。

27日，省司法厅下达（1988）001号文件，批准成立宜春律师事务所。该所实行自收、自支、自负盈亏的合作制。

3 月

8日凌晨，分宜县杨桥乡泉坵村数百村民，携械斗武器，在其梦山、梅花形、高岭和本市寨下乡所辖的大岭等地布下械斗阵势，并不断向寨下乡沙江村的挡下、故塘尾两个村民小组开铳射击。起因是泉坵村民怀疑沙江村民向分宜县潭上村民提供了械斗武器，于是于3月2日非法拘禁了故塘尾村民袁龙一。发展到是日，械斗阵势扩大，致使挡下、故

塘尾两村伤5人，死1人，毁坏农作物7.2亩。9日，事态进一步恶化，双方村民均携械占山布阵，开铳对射。市委、市人民政府组织公检法司等有关部门及寨下乡政府干部共47人，由市委副书记易强和市委办公室主任吴招文带队赶赴现场劝阻，制止了事态的发展。

9日，成立市监察局。

11日，中共江西省委、省人民政府在宜春召开全省地、市委书记和市长会议，专题研究如何加速发展乡镇企业问题。会议期间，九江市委的余副书记等一行33人，在宜春地委副书记程新尧的陪同下，到本市参观乡镇企业并指导乡镇企业工作。

12日，江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许勤、副主任裴得安到本市检查并指导工作。

本月，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赣发字（1987）64号文件规定，市乡（镇）卫生院全部移交乡（镇）人民政府主管。

4 月

2日，“九三学社”宜春支社正式成立。

4～5日，市委在新坊乡政府召开全市乡（镇）党委书记和有关部门负责人会议，与会者共50余人，主要研究如何加速发展乡镇企业等问题。市委书记柳坤正主持会议，地委书记叶学龄到会讲了话。会议期间，与会人员参观了新坊高岭土矿、新坊造纸厂、新坊烟棚村电珠厂、洪江纤维板厂、洪江造纸厂以及南庙陶瓷化工厂、南庙酒厂等企业的新增和技术改造项目。

7日，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对世界卫生组织倡导的“世界无烟日”一事发出通知，呼吁这一天吸烟者主动停止吸烟，烟草经销单位和个体摊贩自动停止销售。

上旬，市粮食部门出现销售假茶油（又称大麻籽油）事件。市粮食局根据宜春行署发出的紧急通知精神，采取了封存、停供措施，并开始进行退换和调查处理工作。（后经查实，所谓进的22.3万公斤油，不是茶油，也不是大麻籽油，而是精炼的棉籽油、葵花籽油。造成这一事件的有关人员均作了处理。）

13日，宜春市凤凰职业高中计划输出的第一批劳务人员计18名（女学生），前往深圳市宝安县电子厂实习一年。

29日，自即日起至5月10日，市人大常委会、教育局、财政局组织联合检查组检查学校危房。结果封闭中、小学危房543间，计27778平方米；拆除中、小学危房284间，计14086平方米。

5 月

4日，江西宜春平板玻璃厂筹建小组正式成立。办公室设宜春磷肥厂。

5日，市老年大学老年保健班正式开学，学制一年，33名离休干部被录取为第一批学员。

同日，根据宜春地区行署交通局（1988）44号文件通知，本市竹亭至赤山（5.6公里）、流佳源至庚溪（8.6公里）、金瑞至灌塘（6公里）共20.2公里的公路，正式列入养护年度计划。

同日，市妇联召开首次纪念“母亲节”座谈会。

12日,全省“三算”(笔算、珠算、口算)教学经验交流现场会在本市召开。

19日,省创“三优”总评检查团一行16人,在省“五四三”活动委员会副主任、省府办公厅副主任杨小春率领下,到本市检查1987年度创“三优”情况。召开了有地委副书记傅伯言、副专员张海如、宣传部长吴德培和市党、政领导柳坤正、李景斌、徐盛昌、李修萍及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的座谈会。

20~24日,全国《档案工作》杂志第二次通讯员工作座谈会在宜春地区召开。会议期间,《档案工作》杂志主编王希文、地区行署档案局局长饶春花等与会人员,在市委书记柳坤正,副市长王连生、谢国穆,市长助理皮诚等陪同下,莅临市档案局(馆)参观指导工作。

26日,兴国县委党校蔡校长与师生一行22人,到本市彬江镇考察乡镇企业工作。

27日,全国电瓷原料委员会成立大会在宜春召开。湖田石英粉矿被列为全国电瓷原料基地。

28日,宜春市1.2万千瓦火力发电厂筹建领导班子正式成立。市长李景斌兼任组长,市委顾问肖福道、副市长谢国穆、市长助理皮诚为副组长。

本月,江西省总工会工人文化宫、俱乐部工作会议在本市工人文化宫召开。市文化宫负责人向会议作了经验介绍。

同月,宜春市计划生育协会正式成立。名誉会长刘炎圣,会长谢国穆,副会长7人。

6 月

5日,1988年“药都杯”全国体操赛在本市举行,来自全国23个省、市、自治区的200多名体操运动员参加了比赛。

7日,宜春煤气厂在化肥厂区内破土动工,兴建厂房。

8日,撤销市区城管监察大队。

15日,省科协主席徐贻庭、副主席郭亚民、调研部长屈武和宜春地区行署副专员张聚宁、科协副主席孟晓娟等,视察了本市彬江镇三星村科技示范户张伯升种植的大粒油沙豆、半叶松香草等试验场地。

21日,南方部分省、地、市职业教育研讨会在本市召开。与会人员还亲临洪塘职业高中进行了实地考察。

21日,省“五四三”活动委员会副主任刘成录、处长颜昌林等,由市“五四三”办公室主任吴文娥陪同,深入本市基层检查和指导工作。

26~27日,省农村职业技术教育和成人教育经验交流会在宜春召开,副省长陈癸尊、省委常委宣传部长王太华、省政协副主席金立强、省教委主任黄定元等到会讲了话。与会人员观看了本市曙光职业高中文艺专业班汇报演出的节目,视察了凤凰职业高中、洪塘职业高中和芦村乡奉公村农民技校。

29日,由国家和本省各地、市土地管理局、省人大、省司法局等部门人员组成的省《土地管理法》执法检查团到宜春市检查工作。

30日,江西省军队离退休工作组到宜春市检查工作。

本月,宜春皮肤病院投资32万元,购买窑前综合楼,设立皮肤病防治医院门诊部。

7 月

8日，伊朗地质学家鲍尔一行3人，来宜春钽铌矿进行考察。

16日，上海音乐学院教授刘福安来宜春讲学。

19~25日，省少年游泳比赛在宜春市举行，共15个队参加比赛。本市少年游泳队获得2个第一、1个第二和团体总分第五名的好成绩。

20日，自即日起，全市生猪实行自由购销。

21日，籼型杂交早稻新组合“汕优二二号”（省一级科研项目）验产会在本市下浦乡召开。该品种的测产验收工作由省农业厅、省科研部门、宜春地市科委、宜春市农业局及吉安、赣州科研部门的教授、专家组成的验收小组进行。

28日，省新编中学语文教材讲习班自即日起在宜春市第一中学举办。

8 月

8~10日，省对台工作现场会在本市召开，参加会议的有省委对台办公室的副主任石明清、宣传处长刘甫荣、副处长张宝宏以及各地、市主管对台宣传工作的同志。省委对台办主任罗炎卿、宜春地委宣传部长吴德培和市委书记柳坤正等到会看望莅会人员。

中旬，全市各中学以《宜春通览》为教材，开设乡土知识课，培养青少年热爱故乡、建设家乡的思想感情。

19日，市第二自来水厂（即文笔峰水厂）破土动工。工程总预算750万元，预计到年底完成投资420万元。建成后，日供水能力为6万吨，近期3万吨。

本月，17名宜春籍军队干部、战士，受到广西边防部队领导机关的表彰。

9 月

6日，市委、市人民政府组织工商、物价、公安、计量等部门的人员，并邀请部分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对全市物价进行了大检查。

16日，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1980）56号文件规定，取消对宜春市公共交通公司汽车养路费的减免，实行照章征收办法。

本月，在全省“苗苗杯”田径赛中，市体育代表队代表地区参加比赛，获团体总分第三名，获单项金牌4枚、银牌9枚、铜牌11枚。在全省“苗苗杯”游泳分区赛中，获团体总分第一名，获单项金牌13枚、银牌12枚、铜牌5枚。

10 月

4日，宜春市芦村乡五星村农民周发牙，被国家体委邀请赴北京观看全国农民运动会盛况，并受到国家体委表彰。他自1982年以来，共投资12500余元，建灯光球场、儿童游乐园

等活动场地1500多平方米，免费供农村青年开展体育活动，曾受到省、地、市的表扬与奖励。

5日，江西省人民政府批准，1944年11月抗日阵亡的原国民党七十九军五八八团上校团长易凤翔为革命烈士。

自5日起至11月中旬，全市清理在建项目共59个，这些项目共投资计7185.93万元。其中缓建项目2个，投资25.22万元；停建项目5个，投资88.8万元。

13日，市总工会、市老年体协在工人文化宫举行首届离退休职工运动会。参加运动会的有包括省、地下放企业在内的47个单位，共338名运动员。竞赛项目有象棋、门球、气功、扑克、跳棋、迪斯科舞等6个。73名运动员获得奖励。

18日，本市中学生体育代表队参加在宜丰县举行的全区中学生运动会。比赛结果，荣获团体总分第一名。

23日，市出口花爆厂减声QC小组，在全国工艺美术行业第四届质量工作经验交流会上，获轻工业部授予的“优秀质量管理小组”称号。同日，该厂还获得轻工业部授予的“全国轻工业出口创汇先进企业金龙腾飞铜牌奖”。

本月，宜春温汤防氟水工程竣工。

同月，以风动工具厂为“龙头”的“山花凿岩机集团”在本市温汤宣告成立。

11 月

2日，根据国家教委公布，本市为全国扫盲工作100个先进县、市之一。

同日，1988年“宜工杯”全国女篮联赛第二阶段决赛开始在本市举行。宜春赛区共分3组，15个代表队，运动员187人（其中中国手11人），教练员38人，裁判员59人。经过10天，57场比赛，于15日结束。前六名的名次是：“八一”队、湖北队、沈阳军区队、辽宁队、北京军区队、广州军区队。另有4个队、52名运动员、4名裁判员获体育道德风尚奖。此次比赛，由宜春工程机械厂等省内外20多个单位赞助。

4~7日，省地名标志工作会议在本市召开。全省12个城市及部分县地名办公室的负责人计60多人参加会议。市人民政府顾问王德全在会上介绍了经验。

18日，宜春市在全国勤工俭学会议上被评为全国中、小学勤工俭学先进集体。

24日，湖南省长沙市人大常委会和市人民政府赴赣考察团一行26人到本市走访，由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熊承宇接待。

同日，成立宜春市支援铁路建设领导小组。由杨晓宁、李修萍、吴舒文、胡立刚、王济中、霍志兆、黄国融、黎学炯、廖谨忠、陈永月、徐菊清、孙学华、陶云珊、陈英勇、刘又华、袁细苟、李建军、张利华、曾清学、孙官保等人组成。市委副书记杨晓宁任组长，李修萍、吴舒文、胡立刚、王济中任副组长。

30日，省军区少将参谋长刘子明一行到宜春市检查、考核民兵军事训练工作。

本月，本市清理整顿公司、打击“三霸”、惩治“官倒”工作初见成效。撤销了市工商局劳动服务公司、市春安贸易公司等16个公司（中心）；查惩了17种类型的违法案件777起，收缴罚款12万余元。

12 月

1日，宜春市第五小学成立全省第一所少年共产主义青年团团校。

4~13日，宜春市寨下乡垅背村与分宜县杨桥乡建陂村因采煤一事发生械斗。12日6时许，市委书记柳坤正、市长李景斌和几套“班子”的领导14人，带领机关厂矿干部和职工1000余人、公检法司干警90余人、武警25人，以及省武警总队派出的武警200余人，一同参加制止械斗事态的发展。与此同时，地委书记叶学龄、行署专员彭崑生、秘书长谢锡健等亦驱车赶到肇事地点做劝阻、教育工作。13日双方撤出械斗阵地，事件得到平息。但造成的损失比较严重：双方各死1人；建陂村民非法拘禁、打伤垅背村民4人，烧毁民房19直半，炸毁排灌站1座、水库涵管1个；垅背村民毁坏建陂村油茶林245亩。经省、地、市、县派人查处，依法拘捕了6人（双方各3人），收缴了双方的土炮、鸟铳等械斗武器。经济损失双方相互抵销。

15日，市委、市人民政府决定撤销城市建设指挥部和房产管理局，并入城乡建设局。

22日，全省首届“企业杯”乒乓球赛自即日起在宜春风雨球场举行。参加比赛的有10个地、市的21家企业组成的19个男队、8个女队，共99名运动员。这次比赛有男女团体、男女单打4个项目。赞助单位是：宜春地区农机公司、赣中报社、宜春风动工具厂、宜春工程机械修理分厂、宜春市无线电元件厂、宜春地区邮电局以及一些市县的企业。

本年，中国人民银行江西省宜春市支行营业部被列入《中国金融年鉴》。该营业部是1985年成立的全国第一家人民银行支行营业部。

中共宜春市委员会

1988年，中共宜春市委员会书记柳坤正，副书记李景斌、杨晓宁、易强、徐长林，顾问肖福道，常委柳坤正、李景斌、杨晓宁、易强、徐长林、刘家兴、邓元富、龚国栋、吴招文、张志红。是年共召开全委（扩大）会2次。1月6至8日，召开三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参加人数为590人。主要议题是：贯彻省委八届五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制订全市1988年经济工作“一八五”奋斗目标，即在上年的基础上，工农业总产值增加1亿元，财政收入增加800万元，农村人均纯收入增加50元。10月21至22日，召开三届三次全委（扩大）会议。参加人数为600人。主要议题是部署全市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的工作，并作出了相应的决定。1988年3至12月，共召开常委会议35次。会议内容综合有如下19个方面。一、传达贯彻中央、省、地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开展生产力标准讨论。二、农村工作。如农业开发总体规划，1989年粮食生产、赴海南制种、老区建设等。三、工业生产。如有关建立工业开发区、工程机械厂承包、乡镇企业、建立宜春火电厂和确定煤气工程等问题。四、党的建设。如纪检工作、组织工作、党政机关保持廉洁等。五、干部工作。如班子换届、干部转移、落实干部政策、干部离退休、部分行政事业单位负责人招聘等。六、1988年财政预算盘子和1989年经济工作盘子。七、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问题。八、宜春市计划单列问题。九、物价工作。十、关于人大、政协工作。十一、关于总工会、市妇联、团市委换届工作。十二、教育问题。十三、司法工作。十四、1989年公费医疗费管理问题。十五、关于城建系统机构改革方案、公安工作改革问题。十六、计划生育工作。十七、有关信访案件的处理。十八、关于制止寨下乡出现的械斗问题。十九、普法工作。

1988年，在党的十三大正确路线指引下，中共宜春市委以改革总揽全局，致力发展生产力，振兴经济，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圆满完成了“一八五”奋斗目标。即在上年的基础上，工农业总产值增加1亿元，财政收入增加800万元，农民人均收入增加50元的目标。工农业总产值实际完成80076.3万元，比1987年增加13178万元，增长19.7%；财政收入完成6650.5万元，比上年增加941.3万元，增长16.5%；农民人均收入达到488元，比上年增长82元，增长2.02%。其他各项经济指标也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全市672家工商企业（含乡镇企业），有570家分别实行了竞争承包或租赁经营，占企业总数91.6%；对机关事务管理局、驻海口办事处等行政单位的领导班子主要成员实行了面向社会招聘制，用竞争机制打破了“太平

官”、“铁饭碗”制度；对城建和房产管理，进行了体制改革；对园林处、环卫处、设计院、市政工程处、劳动服务公司、油茶林场等事业单位也实行了竞争承包，使竞争机制、风险机制进入了经济和非经济领域。工农业实行改革配套，加强了改革进程。工业进一步完善了厂长、经理负责制；推广了“厂内银行”、“满负荷工作法”等先进管理办法；开展了企业兼并、企业全员抵押承包、双层经营等改革办法的试点工作，得到了上级的肯定。市直机关和乡镇街道分别建立了工作目标，层层实施目标管理，使服务工作成为每个干部的硬任务。对国民经济的主要计划指标、计划生育、植树造林、粮油入库、消灭中小学危房、乡镇财务包干、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党建等工作分项建立了目标管理和责任体系。同时，开展了全方位经济交流活动，全年完成对外协作项目122项，引进资金434.5万元，协进物资3978.8万元。在干部管理方面，突破了一些旧观念，开始出现新格局。按照上级规定，转移了300多名干部从事经济工作；委派25个工作队到各乡镇搞服务；安排了50多名已到年龄的负责人改任调研员，20多名办理了离退休手续；提拔了27名中青年干部任实职；调配14名乡镇干部到机关工作；选派24名学有专长的中青年干部到乡镇任职。根据“管好、管少、管活”的原则，下放部分干部管理权限。企业干部下放到企业主管部门管理；副局级事业单位的副职，下放给主管部门管理；各主管部门、行政单位的中层干部，下放给部门自行管理，使干部管理工作进入分级、分类、分系统管理的新体制中。同时，对乡镇集体干部实行择优招聘；对部分行政事业单位干部实行公开招聘，使干部任用逐步走上了国家干部和招聘干部、委任干部和聘任干部的双轨制。干部队伍出现了生机勃勃的新局面。

一年来，搞好全市工作的主要措施是：

一、强化自身建设。1988年，市委“一班人”坚持中心组学习制度，学习党的方针政策、马列主义和文、史、哲等理论知识。班子成员写的国防教育论文在地区获奖。全年坚持三分之一的时间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指导工作。坚持执行制度，自觉参加双重组织生活，有事能请假。市委下发的各种廉政规定，能从严要求自己，基本做到“五不”，即不以权为亲友谋利益，不在基层大吃大喝，不接受下级或基层送的礼物，不为私人关系批条子，不以会议等名义接受单位的纪念品。坚持信访接待日活动。对上访老户，积极帮助解决问题；对群众反映敏感的物价、蔬菜、治安、就业、入学、电力等问题，在探求解决办法的基础上，广泛开展与人民代表、政协委员、各界人士和人民群众对话活动，宣传党的政策，解释情况，求得各方面的支持。

二、明确工作职能。市委工作职能主要是抓宏观决策，协调各套“班子”之间的关系，抓组织保证和思想保证，发挥各方面的积极性。一是支持各套“班子”的工作，传达上级精神，研究有关决策，讨论干部推荐等。二是对各套“班子”的工作，秉着多支持、多通气、多尊重的原则，帮助解决实际问题。对人大常委会制定的法规、决议，市委带头执行。如加强乡镇人大和政协工作，普遍建立了乡镇人大主席团和政协工作委员会等组织，并配备了干部。三是对有关的中心工作，从各班子的实际出发，实行分片包干落实责任的办法。如抓经济、抓服务，全市25个乡（镇），市委分担了7个乡的服务工作。并规定各套“班子”成员，全年都要有三分之一的时间在乡村调查研究。全市13个大的农业开发项目，均派出了服务组，其中有3个组是“班子”成员负责。有关计划生育、防病灭虫、粮油入库、制止纠纷等工作，都有“班子”成员抓，使“班子”成员人人都有抓经济工作的担子。

三、加强组织建设。1988年，在贯彻执行党的十三大精神和全市实行乡镇财务包干、粮食购销、生猪购销放开、部分食品价格调整以及经济领域的整顿治理等方面，都从宣传入手，贯彻党的政策，取得了好的效果。（一）思想上要求从严，认真抓党风党纪教育。市委常委会议，多数有党风议题，布置工作有党风内容，指导工作有党风要求，考核各级“班子”的政绩有党风标准；对各级领导干部提出了“十带头”和“十不准”。全年对有违纪苗头的干部打招呼达644人次。（二）开展生产力标准大讨论，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和十年改革形势教育；经常组织调查干部和群众思想状况，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对党政分开后，企业党政领导的职责和落标干部的思想以及各类改革的典型，大力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增强思想活力，促进经济建设和各项事业顺利实施。（三）强化基层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对农村党支部进行全面调查，发现战斗力强的占49%，一般的占41%，软弱无力的占10%。为改变状况，采取了四条措施：1. 先后两次调整瘫痪、半瘫痪的“班子”。2. 对调整后的村党支部书记和村长分批轮训，由市委、市政府“班子”成员分别上课。3. 妥善解决村干部的报酬问题，对老党员、老干部采取优待措施。4. 对退下来的村干部和党员、老模范给予关心照顾。5. 健全党支部“三会一课”（党小组、支委、支部大会和党课）制度，开展党员模范日、立功竞赛等活动，弘扬党员为人民服务的精神风貌，表彰成绩突出的先进党支部和模范党员，全年发展党员228人，使基层党支部有了新的活力。6. 认真全面地开展党员评议和在企业中开展民主评议干部等活动。1988年，企业中被评议干部1090人。在党员评议中，对不合格的82名党员，坚决执行纪律，其中劝退的20人，除名的56人，开除的6人。通过评议，共查处违纪案件30件，查处率为100%。有29名党员受到相应的党纪处分。反映党员违纪案件与上年比下降37.8%；党员违纪、违法案件下降63.9%。7. 建立廉政制度。一年来，市委先后下达了《关于在非经济交往中严禁用公款请客、送礼的通知》、《关于在改革中加强党风建设的决定》、《关于党政机关必须保持廉洁的决定》等文件、规定。对全市56个党委进行了党风大检查，调查了20个单位的廉政情况。这些措施，强化了党的政治优势，保证了各项工作规范能在党的方针政策指引下进行。

四、整顿经济、社会秩序。1988年，始终把经济秩序和环境、社会秩序和环境的治理整顿，放在突出的位置上来抓。（一）全面深入地开展经济秩序和环境的整顿。从8月底开始，全市清理在建项目123项，采取停建措施的9项，缓建的24项；调查了71家公司，首批撤销了16家；打击了“两倒、三霸”（官倒、私倒，菜霸、鱼霸和肉霸）700多起，罚、没款12万余元。恢复了正常的经济秩序。（二）广泛开展普法教育。农村普法面达92%，城市职工普法面达62%。全市建立治安小组527个，联防队32个，各种调解组织648个。增强了群防、群治能力，并先后开展了4次打击刑事犯罪专项斗争，刑事案件破案数比1987年增长64.4%，治安案件结案增长48.2%，交通事故减少8.8%。（三）妥善解决入学、就业和人民生活必需品的有效供给。全年共培训就业前待业青年2108人，安置待业青年3246人。增加教育经费300万元，教学条件有所改善。涉及人民生活的“菜篮子”问题已着手解决，生活必需品的供应，正日益改善。相应地减少了社会的不安定因素。